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度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9
二、	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96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097 号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融出资金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贵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2017年12月31日，中山证券融资融券业务形成的融出资金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059,010,068.11元，减值准备余额为21,886,907.46元。

根据中山证券的会计政策，中山证券采用个别认定和余额百分比相结合的方式对融出资金计提减值准备。采用个别计提方式计提减值准备时，中山证券需考虑个别客户的抵押物价值、可回收金额等因素。上述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中山证券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且结果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中山证券融出资金的减值准备估值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检查中山证券管理层识别减值迹象，评估和计量融出资金减值的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

关注涉及风险敞口的事项及其计量；

关注对抵押物的估值并与相关市场参数相互印证；

评价中山证券管理层减值计量判断的合理性。

（二）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所列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山证券认定 4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这些产品的资产总额为 10,532,069,607.87 元。

中山证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或投资者角色。中山证券管理层需就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时，中山证券管理层对中山证券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力进行评估，综合考虑中山证券合计享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或承担风险敞口等因素评估中山证券从这些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

由于确认是否控制涉及中山证券管理层重大判断，其结果直接影响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确定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检查中山证券确定相关合并范围的程序与方法；

获取结构化主体的相关合同，了解合同规定的管理人和持有人在结构化主体中权力；

复核中山证券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收益情况，包括持有基金份额应当享有的收益和作为管理人应当收取的管理费等；

评估结构化主体是否符合纳入合并范围的条件。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所列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09,965,204.92 元，其中减值准备余额为 0.00 元。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贵公司管理层考虑该等金融资产是否有客观性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迹象。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存在减值迹象的客观证据；被投资单位发生严重财务困难等是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存在减值迹象的客观证据。

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金额重大，其减值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识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作出的判断，该评估基于该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同时，我们还评估了管理层判断该工具符合公允价值发

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低于其成本值标准的合理性，并将其与行业惯例进行了比较。

对于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我们评估了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

对于发生减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我们测试了管理层计提的减值准备的金额。我们在测试过程中评估了用于减值准备的模型和参数（如市场价值、被投资单位的财务信息）。我们也对管理层的计算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

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

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小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翔

中国·上海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581,111,135.06	5,225,792,236.10
其中: 客户存款		3,812,116,186.77	3,430,267,793.27
结算备付金	五、(二)	107,008,640.46	1,267,390,819.03
其中: 客户备付金		-53,870,390.11	1,179,850,680.41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五、(三)	3,037,123,160.65	2,128,387,746.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四)	17,905,118,503.60	10,023,304,879.43
衍生金融资产	五、(五)	317,317.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六)	1,355,121,827.27	1,624,021,861.10
应收款项	五、(七)	63,317,677.89	137,329,648.29
应收利息	五、(八)	464,328,452.72	274,055,898.61
存出保证金	五、(九)	539,106,226.40	541,921,459.71
持有待售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十)	309,965,204.92	320,066,57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一)	2,537,700,260.91	2,324,042,338.28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二)	1,094,359,100.00	1,090,801,000.00
固定资产	五、(十三)	79,795,936.68	57,810,172.99
在建工程	五、(十四)	202,449,433.98	124,908,611.03
无形资产	五、(十五)	449,081,750.04	461,473,903.56
商誉	五、(十六)	403,806,226.77	403,806,22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141,157,255.17	98,874,543.82
其他资产	五、(十八)	70,187,338.28	64,015,422.06
资产总计		33,341,055,448.55	26,168,003,336.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	1,1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五、(二十一)	1,594,110,000.00	542,640,000.00
拆入资金	五、(二十二)		3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二十三)	2,867,137,099.94	1,021,154,831.79
衍生金融负债	五、(五)	123,800.00	1,709,581.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二十四)	7,718,768,270.63	5,235,535,658.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五、(二十五)	4,088,087,208.34	4,904,049,028.20
代理承销证券款	五、(二十六)	1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七)	373,420,655.25	638,879,500.05
应交税费	五、(二十八)	48,392,710.20	85,156,053.34
应付款项	五、(二十九)	205,381,663.29	310,083,126.16
应付利息	五、(三十)	118,103,440.01	89,843,641.54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五、(三十一)	6,720,070.00	20,500,170.83
长期借款	五、(三十二)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三十三)	3,599,354,716.98	2,998,861,463.45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七)	8,412,629.14	18,450,411.72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五、(三十四)	4,725,240,507.59	3,133,797,789.01
负债合计		27,813,252,771.37	20,800,661,255.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三十五)	896,000,000.00	8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六)	708,119,647.99	713,953,072.2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七)	13,297,787.28	54,430,325.01
盈余公积	五、(三十八)	178,506,901.52	164,815,032.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九)	1,920,054,321.53	1,829,063,023.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15,978,658.32	3,658,261,453.08
少数股东权益		1,811,824,018.86	1,709,080,628.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7,802,677.18	5,367,342,08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341,055,448.55	26,168,003,336.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239,994,059.10	748,363,830.55
其中：客户存款			
结算备付金			
其中：客户备付金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十四、（一）	1,734,927.33	1,994,146.12
应收利息			
存出保证金			
持有待售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3,180,000.00	170,1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二）	6,140,959,532.03	4,825,253,282.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0,477.75	3,244,420.93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560.00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1,025.93	1,719.47
资产总计		6,548,251,582.14	5,749,037,399.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67,299.38	239,533.04
应付款项		267,618.10	266,575.16
应付利息		31,093,719.18	39,753,121.7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1,191,574,357.97	1,488,986,342.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3,673,202,994.63	2,979,245,572.1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96,000,000.00	8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3,452,638.40	733,452,638.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331,416.70	25,672,446.29
盈余公积		174,046,110.01	160,354,240.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3,881,255.80	954,312,501.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5,048,587.51	2,769,791,82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48,251,582.14	5,749,037,399.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174,810,934.17	1,891,376,457.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四十)	819,495,159.01	1,399,587,008.61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99,472,733.71	290,687,852.7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44,330,393.53	938,954,462.46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6,020,414.21	145,544,670.83
利息净收入	五、(四十一)	-544,062,973.69	-97,181,460.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四十二)	1,006,681,734.80	643,262,588.6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531,114.94	327,068,126.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四十三)	2,406.37	-899.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四十四)	-132,215,836.33	-84,913,816.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1,998,461.48	2,038,950.90
其他收益	五、(四十五)	2,546,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五、(四十六)	24,362,905.49	28,584,086.19
二、营业支出		883,452,515.89	1,229,946,067.98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七)	9,264,673.89	53,447,338.01
业务及管理费	五、(四十八)	831,016,642.89	1,153,024,008.94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九)	37,774,402.60	18,413,627.73
其他业务成本	五、(五十)	5,396,796.51	5,061,093.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358,418.28	661,430,389.82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一)	22,705,259.15	4,604,161.71
减: 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二)	7,696,546.52	23,323,312.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306,367,130.91	642,711,238.87
减: 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三)	61,784,634.04	159,270,853.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44,582,496.87	483,440,385.7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582,496.87	483,440,385.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者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83,167.21	365,564,081.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99,329.66	117,876,304.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43,566.33	-2,134,509.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32,537.73	849,845.24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32,537.73	849,845.2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9,520,863.29	-1,423,173.4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11,674.44	2,273,018.69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1,028.60	-2,984,354.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438,930.54	481,305,876.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150,629.48	366,413,926.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88,301.06	114,891,949.8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_____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_____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266,700,268.91	171,969,348.5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		-190,607,001.76	-169,384,111.5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列示)	十四、(三)	457,311,883.68	341,354,360.0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3,831,777.78	331,084,553.6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613.01	-899.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列示)			
汇兑收益 (损失以“-”列示)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34,270,460.15	35,050,653.49
税金及附加		17,569.15	86,593.80
业务及管理费		34,057,879.12	34,964,325.92
资产减值损失		195,011.88	-266.23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列示)		232,429,808.76	136,918,695.06
加: 营业外收入		430,814.61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列示)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列示)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003,862.99	313,804.49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003,862.99	313,804.4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8,003,862.99	313,804.4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856,760.38	137,232,499.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257,240,484.48	-1,124,337,078.4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71,738,925.50	2,292,127,121.1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0,000,000.00	-1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377,073,941.74	558,185,780.24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59,804,560.7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四)	44,892,985.93	43,323,16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534,631.31	1,779,103,549.35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926,357,015.86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815,961,819.86	1,218,834,736.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1,155,995.45	553,148,901.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3,467,911.94	739,037,36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466,024.86	371,086,66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四)	247,905,558.47	342,682,81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314,326.44	3,224,790,48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48,957.75	-1,445,686,935.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032,429.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97,676.00	10,269,806.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56.14	469,437.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50,062.04	10,740,29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4,828,167.60	82,838,361.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28,167.60	86,638,36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78,105.56	-75,898,06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621,665.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621,66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45,260,000.00	2,331,2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640,55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3,881,665.00	4,031,880,55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3,790,000.00	2,775,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060,843.92	318,055,617.95
其中: 子公司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575.90	319,319,46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7,119,419.82	3,412,865,080.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762,245.18	619,015,47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98,461.48	2,038,950.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5,063,279.61	-900,530,575.2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0,144,982.69	7,380,675,557.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15,105.83	1,259,862.0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6,901.58	3,100,18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2,007.41	4,360,052.0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12,329.60	18,040,92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30.15	83,85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29,936.58	18,836,88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67,996.33	36,961,67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5,988.92	-32,601,61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032,429.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447,676.00	10,269,806.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480,202.99	10,269,80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9,878,335.00	2,7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3,580.20	19,72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9,941,915.20	3,819,7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61,712.21	6,450,086.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8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640,55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1,000,000.00	2,889,240,55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1,775,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993,494.42	210,814,570.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575.90	319,069,46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262,070.32	2,305,374,03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737,929.68	583,866,52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8,369,771.45	557,714,991.4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363,830.55	190,648,83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994,059.10	748,363,830.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6,000,000.00				713,953,072.23		54,430,325.01		164,815,032.01		1,829,063,023.83	1,709,080,628.56	5,367,342,081.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6,000,000.00				713,953,072.23		54,430,325.01		164,815,032.01		1,829,063,023.83	1,709,080,628.56	5,367,342,08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33,424.24		-41,132,537.73		13,691,869.51		90,991,297.70	102,743,390.30	160,460,595.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132,537.73				194,283,167.21	48,288,301.06	201,438,930.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7,621,665.00	117,621,66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7,621,665.00	117,621,66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91,869.51		-103,291,869.51	-69,000,000.00	-158,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91,869.51		-13,691,86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69,000,000.00	-158,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33,424.24							5,833,424.2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833,424.24							5,833,424.2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08,119,647.99		13,297,787.28		178,506,901.52		1,920,054,321.53	1,811,824,018.86	5,527,802,677.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6,000,000.00				713,952,514.06		53,580,479.77		125,679,014.21		1,592,234,960.29	1,623,686,644.04	5,005,133,612.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6,000,000.00				713,952,514.06		53,580,479.77		125,679,014.21		1,592,234,960.29	1,623,686,644.04	5,005,133,61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17		849,845.24		39,136,017.80		236,828,063.54	85,393,984.52	362,208,469.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9,845.24				365,564,081.34	114,891,949.88	481,305,876.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497,965.36	-29,497,965.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497,965.36	-29,497,965.36
（三）利润分配									39,136,017.80		-128,736,017.80		-8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36,017.80		-39,136,017.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89,6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58.17								558.17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13,953,072.23		54,430,325.01		164,815,032.01		1,829,063,023.83	1,709,080,628.56	5,367,342,081.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25,672,446.29		160,354,240.50	954,312,501.94	2,769,791,827.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25,672,446.29		160,354,240.50	954,312,501.94	2,769,791,82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03,862.99		13,691,869.51	129,568,753.86	105,256,760.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003,862.99			232,860,623.37	194,856,760.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91,869.51	-103,291,869.51	-8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91,869.51	-13,691,869.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89,6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12,331,416.70		174,046,110.01	1,083,881,255.80	2,875,048,587.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080.23		25,358,641.80		121,218,222.70	946,129,824.68	2,722,158,76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080.23		25,358,641.80		121,218,222.70	946,129,824.68	2,722,158,76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17		313,804.49		39,136,017.80	8,182,677.26	47,633,05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804.49			136,918,695.06	137,232,499.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136,017.80	-128,736,017.80	-8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36,017.80	-39,136,017.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89,6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58.17						558.17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25,672,446.29		160,354,240.50	954,312,501.94	2,769,791,827.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广东金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粤办函（1997）11 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87 号、88 号文批准于 1997 年 4 月 9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4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由清远市纺织工业总公司等五家公司共同发起向本公司投入资本总额合计 150,288,845.32 元，其中股本 50,096,300.00 元，资本公积金 100,192,545.32 元；同时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707,000 股（含公司职工股 1,670,700 股），共募集资金 121,626,960.00 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其中转入股本 16,707,000.00 元，其余资金转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实收股本为 66,803,300.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于 2001 年 7 月 16 日获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2001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纺织、化纤长丝生产、房地产开发。2004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2006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2009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 44000000002123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MA4URYHQ25 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蓝永强，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与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 106 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896,000,000.00 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03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和其他主体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上海杰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体名称
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山证券富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山证券稳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山证券稳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

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分账制，外币业务按上期末汇率记账，期末对货币性外币项目按期末汇率进行调整，差额计入当期汇兑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和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以赚取价差为目的而购入的股票、基金、债券等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这类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均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红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b) 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买入并持有的衍生性金融资产，如认购权证、认沽权证、股指期货合约形成的资产等，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这类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均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红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公司处置的衍生金融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c) 其他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有明确意图持有至到期且具有固定或可确定收回金额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确认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价款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

公司通过信托公司、银行等投资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信托产品、委托贷款、银行理财产品等非衍生金融资产，确认为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通过提供服务或劳务，或代收代付证券清算款等业务形成的债权确认为应收款项。应收款项按向提供劳务对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或代收代付金额等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公司收回应收款项后，按取得的价款与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没有划分为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的非衍生金融资产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但

不限于以下品种：①公司买入并持有的，未划分在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的股票、基金、债券等；②公司持有的对上市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限售股权；③公司持有的集合理财产品；④公司直接投资业务形成的投资中，在被投资公司上市后，且公司对被投资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于被投资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将该项投资转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其公允价值变动额，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承担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发行或创设的权证所承担的负债、股指期货合约形成的负债等确认为衍生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

B、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其终止确认、摊销时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将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作为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且符合套期保值会计运用条件的，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采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资产负债表日有成交市价，以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资产负债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资产负债表日无成交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公司将指定专门部门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该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

(2) 交易所首次发行未上市的股票、债券和权证等，公司将指定专门部门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该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

(3)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交易所发行未上市股票，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估值。

(4) 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估值。

(5)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如果资产负债表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

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资产负债表日该股票的价值。如果资产负债表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C+(P-C) \times (Dl-Dr) / Dl$$

其中：FV 为资产负债表日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价值；

C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 为资产负债表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l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r 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锁定期，即资产负债表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资产负债表日当天）。

（6）对交易明显不活跃的、交易市价无法真实反映投资品种价值的或交易所停止交易的投资品种等，公司将指定专门部门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该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对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公司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每日公布的估值数据作为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则计提减值准备。

（1）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 50%、或其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时间超过 1 年、或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综合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则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在了客观减值证据，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7、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使用远期外汇合约、利率掉期、利率互换和股指期货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分

别规避汇率、利率和证券价格变动等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上的公开市场报价中取得（包括最近的市场交易价格等），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例如：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公司对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贷估值调整及债务估值调整，以反映交易对手和公司自身的信用风险。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押金和员工周转金组合	押金及员工周转金等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除组合 1、组合 2 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押金和员工周转金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分析法，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4 年 (含 4 年)	30	30
4—5 年 (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4、 融资融券类业务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形成风险的融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先按照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及未形成风险的融资类债权，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比例为：融资融券业务 2%、约定购回业务 3%、股票质押回购业务 5%。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

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

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

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

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定义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3、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计量。

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且满足下列条件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2) 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确认

本公司以独立的市场经纪公司定期向非特定对象以刊物的形式公开发布的各类房地产的市场调研价格或价格变动幅度或聘请的资产评估公司的评估报告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指导依据，其所公布的与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同地段其他同质物业市场交易价格或平均变动幅度作为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或变动幅度，据此直接确认或计算确定的价格，与上一期同质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比较后，其差额计入当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公司选取上述经纪公司公布价格区间内的最低价格作为本公司的公允价值，或用

其公布的平均价格变动幅度作为本公司公允价值变动幅度，每季度重新确认一次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

如其公布的市场调研价格高于本公司同质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时，其差额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同时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如其公布的市场调研价格低于本公司同质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时，其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如其公布的市场调研价格平均变动幅度与本公司同质投资性房地产上一期账面价值的乘积为本年价格变动幅度。如为增长，其增值额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同时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如为下降，其降低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50	5	1.90-6.33
机械设备	3—10	5	9.50—31.66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中山证券网站	10	受益年限
交易席位费	10	受益年限
软件	5	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48 年 3 个月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且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自生产经营之日起 5 年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债务重组取得的债务人用以抵债的非现金资产，该项资产尚未转为公司自用。抵债资产取得时按其公允价值入账，并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价值与该抵债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抵债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抵债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抵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抵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三)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二十四)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

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

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手续费收入及佣金收入

(1)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于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予以确认。

(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于承销服务已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承销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证券保荐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于各项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受托投资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成本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6、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所取得价款与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帐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时，将原计入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8、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在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

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下，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当期收入。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公司应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公司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

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二) 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资金借给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确认为融出资金。融出资金按借给客户资金的本金计量。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自有的证券借给客户，约定到期后客户需归还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债权（融出证券）。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融资融券业务中与客户协议确定的融资融券金额（额度）、期限、利率等按期确认利息收入。

(三十四) 资产管理业务的核算方法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受托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受托经营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独立核算。公司受托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比照《证券投资

基金会计核算办法》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不同集合资产计划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并于每个估值日对集合资产计划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估值。

(三十五) 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1）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三十六) 代理发行证券核算办法

1、 全额包销方式

在按承购价格购入待发售证券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抵减承购价及相关发行费用后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则按承销价款，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余额包销方式

公司在收到代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约定的承销价格转为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代理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3、 代销方式

公司在收到代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三十七)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与公司自有资金分开核算，并在“货币资金”项目中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三十八) 期货业务核算办法

1、 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期货公司对质押品采用备查登记方法进行核算。以国债质押的，按同日该品种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价中较低价格作为基准价；以标准仓单质押的，按该品种最近已交割合约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作为基准价，质押价不高于基准价的 80%。

2、 实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在进行实物交割时，由期货交易所就实物交割进行买卖双方配对，并通知买方会员和卖方会员，由买卖双方会员交换实物信息。然后，卖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并通过卖方会员交给买方会员，由买方会员交给买方客户。

公司根据交割货款金额数收取货款或扣减其保证金，设置“应收货币保证金”科目反映买方客户的交割货款，设置“应付货币保证金”科目反映卖方客户的交割货款。对于以实物交割形式了结的合约，按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先作对冲平仓处理，再依据交割单据，按实际收到的货款或实际支付的交割货款与客户进行货款结算。

(三十九) 一般风险准备计提

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四十) 交易风险准备计提

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不低于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计提交易风险准备。

(四十一)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十二)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经营方式，可

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内容及影响

(1)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本期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244,582,496.87 元；列示本期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列示上期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483,440,385.71 元；列示上期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2,546,000.0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63,144.85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60,738.48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406.37 元。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899.9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99.95 元。

2、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内容及影响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无需调整的前期会计差错。

(四十四) 其他

公司根据最新要求，财务报表格式由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为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财务报表科目发生了变化，其中资产负债表变化：母公司其他应收款重分类至应收款项，母公司其他应付款重分类至应付款项，母公司存货重分类至其他资产；利

润表变化：母公司财务费用根据款项性质分别重分类至利息净收入及业务及管理费，母公司投资收益划分至营业收入项下列示；现金流量表变化：收到利息收入重分类至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计缴	2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期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0,138.26	241,470.93
银行存款	4,554,821,341.43	5,208,254,722.94
其中：客户存款	3,812,116,186.77	3,430,267,793.27
公司存款	742,705,154.66	1,777,986,929.67
其他货币资金	25,999,655.37	17,296,042.23
合计	4,581,111,135.06	5,225,792,236.10

2、按币种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88,265.82			239,467.23
港币	2,240.00	0.83591	1,872.44	2,240.00	0.89451	2,003.70
小计			290,138.26			241,470.93
银行存款：						
其中：客户资金：						
人民币			3,563,645,453.64			3,093,567,288.90
美 元	873,287.93	6.53420	5,706,238.00	1,535,901.90	6.93700	10,654,551.44
港 币	16,051,691.00	0.83591	13,417,769.03	19,518,489.62	0.89451	17,459,484.08
小计			3,582,769,460.67			3,121,681,324.42
客户信用资金：						
人民币			229,346,726.10			308,586,468.85
小计			229,346,726.10			308,586,468.85
客户存款合计			3,812,116,186.77			3,430,267,793.27
公司自有资金：						
人民币			714,071,053.23			1,747,884,930.34
美 元	2,043,996.26	6.53420	13,355,880.36	2,018,858.24	6.93700	14,004,819.61
港 币	18,277,351.70	0.83591	15,278,221.07	17,995,527.96	0.89451	16,097,179.72
小计			742,705,154.66			1,777,986,929.67
公司存款合计			742,705,154.66			1,777,986,929.6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5,999,655.37			17,296,042.23
小计			25,999,655.37			17,296,042.23
合计			4,581,111,135.06			5,225,792,236.10

-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存在使用有限制的金额为 11,380,647.44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舜远金融大厦工程项目需要向银行申请开立的保函保证金。

(二) 结算备付金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客户备付金	-53,870,390.11	1,179,850,680.41
公司备付金	160,879,030.57	87,540,138.62
合 计	107,008,640.46	1,267,390,819.03

注：结算备付金较年初减少 91.56%，主要为年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客户的买入证券成交金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金额，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行 T+1 交收规则产生的时间性差异所致。

2、按币种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95,397,572.18			1,115,487,555.12
美 元	3,315,403.78	6.53420	21,663,511.37	3,118,133.41	6.93700	21,630,491.47
港 币	20,395,311.04	0.83591	17,048,644.45	18,662,325.23	0.89451	16,693,636.54
小计			-56,685,416.36			1,153,811,683.13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2,815,026.25			26,038,997.28
小计			2,815,026.25			26,038,997.28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160,853,817.98			87,492,366.67
美 元	1,088.16	6.53420	7,110.26	1,876.78	6.93700	13,019.22
港 币	21,655.84	0.83591	18,102.33	38,851.14	0.89451	34,752.73
小计			160,879,030.57			87,540,138.62
合计			107,008,640.46			1,267,390,819.0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算备付金中有 1,657,425.00 元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冻结。

(三)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059,010,068.11	2,132,653,052.25
减：减值准备	21,886,907.46	4,265,306.10
融出资金净值	3,037,123,160.65	2,128,387,746.15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机构	81,116,813.64	12,192,135.83
个人	2,977,893,254.47	2,120,460,916.42
合计	3,059,010,068.11	2,132,653,052.25

注：

①融出资金较年初增加 42.70%，主要是对个人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开展融资融券业务产生的债权，结合客户提供的担保情况、强制平仓措施等具体项目条款以及客户信用状况等因素，判断相关债权存在减值迹象，计提减值准备。

③上述融出资金中因收益权转让受限金额为 736,241,250.64 元。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月以内	823,695,565.21	26.93	1,647,391.13	7.53	544,128,719.15	25.51	1,088,257.44	25.51
1-3 个月	660,856,316.03	21.60	1,321,712.63	6.04	405,764,989.28	19.03	811,529.98	19.03
3-6 个月	549,108,108.26	17.95	1,098,216.22	5.02	428,147,636.29	20.08	856,295.27	20.08
6 个月以上	1,025,350,078.61	33.52	17,819,587.48	81.41	754,611,707.53	35.38	1,509,223.41	35.38
合计	3,059,010,068.11	100.00	21,886,907.46	100.00	2,132,653,052.25	100.00	4,265,306.10	100.00

3、 融资业务担保物情况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资金	245,217,862.37	327,908,066.05
债券	2,183.91	1,138.30
股票	8,240,433,679.58	5,683,204,334.59
基金	65,692,586.99	9,335,780.76
合计	8,551,346,312.85	6,020,449,319.70

(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	16,966,037,803.13		16,966,037,803.13	9,329,956,383.55		9,329,956,383.55
基金	175,000,000.97		175,000,000.97	36,935,870.33		36,935,870.33
股票	712,112,699.50		712,112,699.50	656,412,625.55		656,412,625.55
资产支持证券	51,968,000.00		51,968,000.00			
合计	17,905,118,503.60		17,905,118,503.60	10,023,304,879.43		10,023,304,879.43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 78.63%，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期末债券持仓规模增加所致。

2、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期末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7,837,135,801.63 元。

(五) 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互换	3,490,000,000.00	317,317.75		2,825,000,000.00		795,531.17
国债期货	19,322,600.00		123,800.00	48,794,500.00		914,050.00
合计	3,509,322,600.00	317,317.75	123,800.00	2,873,794,500.00		1,709,581.17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利率互换合约名义价值总额 3,490,000,00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317,317.75 元；国债期货合约名义价值总额 19,322,60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123,800.00 元。

(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票	993,250,289.84	1,131,054,154.37
债券	366,837,788.88	498,592,977.5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减值准备	4,966,251.45	5,625,270.77
账面价值	1,355,121,827.27	1,624,021,861.10

2、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买断式回购融出资金	189,350,664.38	81,997,251.51
债券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	177,487,124.50	416,595,725.99
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	993,250,289.84	1,131,054,154.37
减：减值准备	4,966,251.45	5,625,270.77
合计	1,355,121,827.27	1,624,021,861.10

3、按市场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证券交易所	167,600,000.00	36,600,366.00
银行间市场	199,237,788.88	461,992,611.50
其他	993,250,289.84	1,131,054,154.37
减：减值准备	4,966,251.45	5,625,270.77
合计	1,355,121,827.27	1,624,021,861.10

4、股票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剩余期限：

剩余期限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个月以内	7,317,090.52	119,824,191.62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352,493,983.90	377,682,832.02
三个月至一年内	442,705,193.39	628,459,941.42
一年以上	190,734,022.03	5,087,189.31
合计	993,250,289.84	1,131,054,154.37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信息

收取的担保物情况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股票	1,980,957,318.20	2,697,924,417.14
债券	394,059,890.20	498,183,048.00
合计	2,375,017,208.40	3,196,107,465.14

(七) 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1,457,003.68	21.41	31,457,003.68	37.64	28,626,815.00	14.31	28,626,815.00	45.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账龄组合	113,654,646.91	77.37	50,336,969.02	60.22	169,684,711.94	84.80	32,355,063.65	51.55
组合小计	113,654,646.91	77.37	50,336,969.02	60.22	169,684,711.94	84.80	32,355,063.65	51.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87,738.12	1.22	1,787,738.12	2.14	1,788,011.61	0.89	1,788,011.61	2.85
合 计	146,899,388.71	100.00	83,581,710.82	100.00	200,099,538.55	100.00	62,769,890.26	100.00

注：应收款项较年初减少 53.89%，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应收款项收回及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应收款项种类的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本报告期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如下：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备注
广西玉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9,850,000.00	9,850,000.00	100.00	
广西玉林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6,326,815.00	6,326,815.00	100.00	
武汉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中山港商业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中山市农机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100.00	
北京富通基业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100.00	
北京和丰永讯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830,188.68	2,830,188.68	100.00	
合 计	31,457,003.68	31,457,003.68	100.00	

(2) 本公司报告期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开展融资融券、股票质押业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348,969.54	46.94		61,890,504.54	36.47	
1—2 年 (含 2 年)	9,580,626.54	8.43	958,062.67	58,183,829.30	34.29	5,818,382.93
2—3 年 (含 3 年)	1,199,731.57	1.06	239,946.31	527,758.95	0.31	105,551.79
3—4 年 (含 4 年)	475,297.31	0.42	142,589.19	133,247.37	0.08	39,974.21
4—5 年 (含 5 年)	107,302.20	0.09	53,651.10	45,116,434.12	26.59	22,558,217.06
5 年以上	48,942,719.75	43.06	48,942,719.75	3,832,937.66	2.26	3,832,937.66
合 计	113,654,646.91	100.00	50,336,969.02	169,684,711.94	100.00	32,355,063.65

2、 本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情况。

4、 期末应收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深圳市雍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0	5 年以上	30.63	往来款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0,000.00	1 年以内	8.58	手续费及佣金
中山证券启航 1 号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关联方	12,512,106.70	1 年以内	8.52	管理费收入
广西玉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50,000.00	5 年以上	6.71	往来款
中山证券启航 3 号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关联方	8,608,705.92	1 年以内	5.86	管理费收入
合 计		88,570,812.62		60.30	

6、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0.03	租赁保证金
合 计		40,000.00		0.03	

(八) 应收利息

明细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350,053,047.99	184,754,194.20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28,927.51	9,618.93
融资融券利息	95,711,969.34	73,780,21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7,481,872.27	15,511,865.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利息	1,052,635.61	
合计	464,328,452.72	274,055,898.61

注：应收利息较年初增长 69.43%，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增加导致。

(九) 存出保证金

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519,833,592.23	524,855,174.60
信用保证金	7,723,801.67	4,472,039.90
其他保证金	11,548,832.50	12,594,245.21
合计	539,106,226.40	541,921,459.71

其中：外币保证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 元	270,000.00	6.53420	1,764,234.00	270,000.00	6.93700	1,872,990.00
港 币	500,000.00	0.83591	417,955.00	500,000.00	0.89451	447,255.00
合 计			2,182,189.00			2,320,245.00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调整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调整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金	24,994,775.08	-2,081,115.08			22,913,660.00	23,500,000.00	-1,185,000.00			22,315,000.00
证券公司 理财产品	103,185,374.92	7,279,000.00			110,464,374.92	104,000,000.00	10,164,400.00			114,164,400.00
非上市股 权投资	176,587,170.00				176,587,170.00	183,587,170.00				183,587,170.00
合计	304,767,320.00	5,197,884.92			309,965,204.92	311,087,170.00	8,979,400.00			320,066,57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407,170.00			13,407,170.00					1.0900	
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7,000,000.00		7,000,000.00							554,947.40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6,600,000.00			6,600,000.00					3.0000	360,00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080,000.00			156,080,000.00					0.7665	9,152,000.00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0623	130,728.60
合计	183,587,170.00		7,000,000.00	176,587,170.00						10,197,676.0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 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04,767,320.00		304,767,320.00
公允价值	309,965,204.92		309,965,204.9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197,884.92		5,197,884.92
已计提减值金额			

(2)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发生计提减值的情况。

4、 存在限售期限及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类别	限售条件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券商理财产品	限售或不主动退出	107,106,470.00	114,164,400.00

注：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持有的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券商理财产品均为中山证券以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计划。以下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承诺自有资金参与份额在本计划存续期内不主动退出。具体如下：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期末账面价值
中邮证券金鼎 58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6,930,000.00
中山证券中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6,470.00
合计	107,106,470.00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联营企业	2,537,700,260.91	2,324,042,338.28
小计	2,537,700,260.91	2,324,042,338.28
减：减值准备		
合计	2,537,700,260.91	2,324,042,338.28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55,000,000.00	84,135,697.37	-876,583.49	-1,269,329.31	83,259,113.88	20.00	20.00				
上海杰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	11,293,408.67	-11,293,408.67								1,600,000.00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843,968,919.63	2,228,613,232.24	225,827,914.79	-38,003,862.99	2,454,441,147.03	40.00	40.00				40,000,000.00
权益法小计		906,968,919.63	2,324,042,338.28	213,657,922.63	-39,273,192.30	2,537,700,260.91						41,600,000.00
合计		906,968,919.63	2,324,042,338.28	213,657,922.63	-39,273,192.30	2,537,700,260.91						41,600,000.00

3、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翁振杰	基金管理	100,000,000.00	20.00	20.00	364,694,485.62	14,182,169.43	350,512,316.19	74,648,992.64	11,290,315.74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陈照星	证券投资	1,500,000,000.00	40.00	40.00	28,631,271,800.98	22,423,891,990.02	6,207,379,810.96	2,098,792,440.58	772,436,006.75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年初余额	1,090,801,000.00			1,090,801,000.00
2. 本期变动	3,558,100.00			3,558,100.00
加：外购				
固定资产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3,558,100.00			3,558,100.00
3. 期末余额	1,094,359,100.00			1,094,359,100.00

投资性房地产的说明：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值 1,094,359,100.00 元，并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8）第 01-019 号评估报告。

(十三)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163,517,514.00	132,550,075.54
减：累计折旧	83,721,577.32	74,739,902.5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9,795,936.68	57,810,172.99

注：固定资产期末价值较年初增加 38.03%，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购置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133,246.21	28,465,650.36	76,023,045.27	655,661.00	2,272,472.70	132,550,075.54
（2）本期增加金额		637,682.65	33,881,081.59		63,580.20	34,582,344.44
—购置		637,682.65	33,881,081.59		63,580.20	34,582,344.44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装修	其他设备	合计
—在建工程 转入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 额		632,611.00	2,888,092.98		94,202.00	3,614,905.98
—处置或报 废		632,611.00	2,875,060.64		94,202.00	3,601,873.64
—企业出售 减少			13,032.34			13,032.34
(4) 期末余额	25,133,246.21	28,470,722.01	107,016,033.88	655,661.00	2,241,850.90	163,517,514.00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445,706.60	15,795,951.61	52,957,223.12	625,377.95	1,915,643.27	74,739,902.55
(2) 本期增加金 额	699,057.59	2,910,922.89	8,661,680.87		123,329.76	12,394,991.11
—计提	699,057.59	2,910,922.89	8,661,680.87		123,329.76	12,394,991.11
(3) 本期减少金 额		539,118.54	2,784,705.90		89,491.90	3,413,316.34
—处置或报 废		539,118.54	2,771,673.56		89,491.90	3,400,284.00
—企业出售 减少			13,032.34			13,032.34
(4) 期末余额	4,144,764.19	18,167,755.96	58,834,198.09	625,377.95	1,949,481.13	83,721,577.3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 额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 值	20,988,482.02	10,302,966.05	48,181,835.79	30,283.05	292,369.77	79,795,936.68
(2) 年初账面价 值	21,687,539.61	12,669,698.75	23,065,822.15	30,283.05	356,829.43	57,810,172.99

- 3、 期末无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5、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6、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7、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 8、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603,778.17	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住房
房屋及建筑物	1,747,083.33	因历史原因，该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
合 计	3,350,861.50	

- 9、 本期无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固定资产的情况。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舜远金融大厦 (原中山金融大厦)	202,449,433.98		202,449,433.98	124,908,611.03		124,908,611.03
合计	202,449,433.98		202,449,433.98	124,908,611.03		124,908,611.03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舜远金融大厦（原中山金融大厦）	39,000.49 万元	124,908,611.03	78,740,822.95		1,200,000.00	51.91	中后期				自筹	202,449,433.98
合计		124,908,611.03	78,740,822.95		1,200,000.00							202,449,433.98

注：

- ①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62.08%，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舜远金融大厦投资增加所致。
- ②其他减少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供应方解除舜远大厦幕墙合同，供应商退回部分合同款所致。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项目	期货经纪业务 许可证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含期货会 员资格)	中山证券网站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8,660,000.00	457,320,085.00	8,721,184.02	42,244,269.29	12,210,000.00	529,155,538.31
本期增加			235,108.54			235,108.54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8,660,000.00	457,320,085.00	8,956,292.56	42,244,269.29	12,210,000.00	529,390,646.85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37,912,546.08	4,817,402.71	13,411,685.96	11,434,000.00	67,575,634.75
本期计提		9,478,136.52	1,028,381.95	2,020,743.59	100,000.00	12,627,262.06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7,390,682.60	5,845,784.66	15,432,429.55	11,534,000.00	80,202,896.81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06,000.00	106,000.00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06,000.00	106,000.00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8,660,000.00	419,407,538.92	3,903,781.31	28,832,583.33	670,000.00	461,473,903.56
期末余额	8,660,000.00	409,929,402.40	3,110,507.90	26,811,839.74	570,000.00	449,081,750.04

注：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十六)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中山证券南通姚港路营业部	2,708,315.00			2,708,315.00	
中山证券武汉新华下路营业部	1,430,000.00			1,430,000.00	
中山证券杭州杨公堤营业部	4,300,000.00			4,300,000.00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15,022,560.82			15,022,560.8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0,345,350.95			380,345,350.95	
合计	403,806,226.77			403,806,226.77	

商誉的说明：

(1)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日已存在的商誉包括：本公司之

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前年度收购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合并产生商誉 15,022,560.82 元，中山证券南通姚港路营业部、中山证券武汉新华下路营业部、中山证券杭州杨公堤营业部原已形成的商誉。

(2)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日为 2013 年 9 月 30 日，并购成本为 2,421,500,000.00 元，被收购方中山证券 61.6237%的股权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2,041,154,649.05 元，两者的差额形成商誉 380,345,350.95 元。

(3) 本期商誉未发生减值迹象，不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3,376,323.20	20,844,080.80	62,759,514.52	15,689,878.63
融资融券减值准备	21,886,907.46	5,471,726.87	4,265,306.10	1,066,326.53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437,630,010.24	109,407,502.56	300,532,331.88	75,133,082.97
买入返售资产减值准备	4,966,251.45	1,241,562.86	5,625,270.77	1,406,317.69
预计负债	6,720,070.00	1,680,017.50	20,500,170.83	5,125,042.7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26,500.00	106,000.00	26,500.0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709,581.17	427,39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943,458.31	2,485,864.58		
合计	564,629,020.66	141,157,255.17	395,498,175.27	98,874,543.82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4,564,038.02	16,141,009.51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3,517.75	48,379.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97,884.92	1,299,471.23	8,979,400.00	2,244,8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58,208.84	64,552.21
拟出售长期股权投资	28,259,113.88	7,064,778.47		
合计	33,650,516.55	8,412,629.14	73,801,646.86	18,450,411.7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78,442,805.88	132,279,791.6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346.91	2,593.94
合 计	178,494,152.79	132,282,385.60

注：

- ①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公司亏损形成。
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形成。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7 年		28,788,403.20	
2018 年	98,345,013.36	98,345,013.36	
2019 年			
2020 年	199,227,421.77	199,227,421.77	
2021 年	202,758,328.32	202,758,328.32	
2022 年	213,440,460.05		
合 计	713,771,223.50	529,119,166.65	

注：实际可抵扣亏损以当地税务机关核准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为准。

(十八) 其他资产

1、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68,582,061.62	63,933,595.18
增值税科目	1,582,435.96	80,437.41
其 他	22,840.70	1,389.47
合计	70,187,338.28	64,015,422.06

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063,191.53	5,889,437.51	8,534,372.00	11,418,257.04
低值易耗品	803,606.05	160,016.01	943,308.49	20,313.57
系统费用	44,486,734.73	21,031,379.21	15,442,139.69	50,075,974.25
其他	4,580,062.87	14,947,783.88	12,460,329.99	7,067,516.76
合计	63,933,595.18	42,028,616.61	37,380,150.17	68,582,061.62

(十九)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2,769,890.26	20,812,094.05	273.49		83,581,710.82
融资融券减值准备	4,265,306.10	17,621,601.36			21,886,907.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625,270.77		659,019.32		4,966,251.4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106,000.00
合计	72,766,467.13	38,433,695.41	659,292.81		110,540,869.73

(二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期末信用借款 1,100,000,000.00 元为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短期借款。

2、 期末大额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017/9/20	2018/9/20	人民币	6.6000	1,10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二十一) 应付短期融资款

1、 分类

类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收益凭证	542,640,000.00	3,145,260,000.00	2,093,790,000.00	1,594,110,000.00
合计	542,640,000.00	3,145,260,000.00	2,093,790,000.00	1,594,110,000.00

注：应付短期融资款较年初增加 193.77%，主要是本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短期收益凭证规模增加所致。

2、 期末未到期短期融资款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末余额
兴中 20 号 SP6621	2017/4/21	2018/4/20	5.05%	300,000,000.00
兴中 22 号 SP0281	2017/6/7	2018/6/7	5.85%	300,000,000.00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末余额
兴中 27 号 SAH827	2017/11/22	2018/11/22	5.80%	200,000,000.00
兴中 26 号 SP3873	2017/11/23	2018/7/9	5.20%	27,470,000.00
兴中 28 号 SP0680	2017/11/30	2018/7/16	5.20%	23,850,000.00
兴中 29 号 SAL294	2017/12/14	2018/7/18	5.20%	6,220,000.00
兴中 30 号 SP2850	2017/12/19	2018/12/19	5.90%	100,000,000.00
兴中 31 号 SP2203	2017/12/22	2018/12/21	6.20%	100,000,000.00
兴中 32 号 SP3121	2017/12/26	2018/12/26	5.80%	100,000,000.00
金中 27 号 SAB216	2017/9/25	2018/1/9	4.90%	50,000,000.00
金中 28 号 SP3604	2017/9/26	2018/3/27	5.10%	50,000,000.00
金中 31 号 SP3886	2017/10/27	2018/3/19	5.10%	100,000,000.00
金中 32 号 SP0234	2017/11/16	2018/2/6	4.90%	62,190,000.00
金中 33 号 SAD006	2017/11/28	2018/3/8	5.00%	63,500,000.00
金中 34 号 SP0346	2017/12/5	2018/8/22	5.40%	7,000,000.00
金中 35 号 SP2828	2017/12/19	2018/3/29	5.50%	74,520,000.00
金中 36 号 SAM748	2017/12/22	2018/4/2	5.50%	29,360,000.00
合计				1,594,110,000.00

(二十二) 拆入资金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转融通资金融入		35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0

(二十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利益		2,867,137,099.94	2,867,137,099.94		1,001,595,471.79	1,001,595,471.79
债券借贷				19,559,360.00		19,559,360.00
合计		2,867,137,099.94	2,867,137,099.94	19,559,360.00	1,001,595,471.79	1,021,154,831.79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较年初增加 180.77%，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利益增加。由于中山证

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因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公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利益确认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十四)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7,018,768,270.63	4,113,565,658.03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700,000,000.00	1,121,970,000.00
合计	7,718,768,270.63	5,235,535,658.03

2、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质押式回购	5,313,737,157.63	2,605,882,862.40
债券买断式回购	1,705,031,113.00	1,507,682,795.63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700,000,000.00	1,121,970,000.00
合计	7,718,768,270.63	5,235,535,658.03

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年初增加 47.43%，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3、质押式债券回购的剩余期限

剩余期限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以内	5,313,737,157.63	3.00%-16.00%	2,605,882,862.40	2.6%-10.71%
合计	5,313,737,157.63		2,605,882,862.40	

4、买断式债券回购的剩余期限

剩余期限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以内	1,705,031,113.00	3.4813%-12.0011%	1,507,682,795.63	4.3009%-8.0009%
合计	1,705,031,113.00		1,507,682,795.63	

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信息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债券	7,837,135,801.63	4,606,739,334.95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736,241,250.64	1,157,200,416.07
合计	8,573,377,052.27	5,763,939,751.02

6、 本公司本期末卖出回购业务无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

(二十五) 代理买卖证券款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客户						
人民币			3,291,268,997.92			3,775,647,512.67
美 元	4,188,613.60	6.53420	27,369,238.99	4,653,852.56	6.9370	32,283,775.21
港 币	36,773,936.65	0.83591	30,739,701.39	38,507,902.73	0.89451	34,445,704.00
小计			3,349,377,938.30			3,842,376,991.88
机构客户						
人民币			493,070,090.89			733,609,178.36
美 元	46.26	6.53420	302.27	46.22	6.9370	320.63
港 币	172,705.49	0.83591	144,366.25	172,688.21	0.89451	154,471.28
小计			493,214,759.41			733,763,970.27
信用业务						
个人客户						
人民币			213,412,621.47			326,284,445.70
小计			213,412,621.47			326,284,445.70
机构客户						
人民币			32,081,889.16			1,623,620.35
小计			32,081,889.16			1,623,620.35
合 计			4,088,087,208.34			4,904,049,028.20

(二十六)代理承销证券款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代理承销公司债券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短期薪酬	638,239,290.36	430,835,249.15	696,296,859.92	372,777,679.59
设定提存计划	47,909.69	24,576,917.83	24,574,151.86	50,675.66
辞退福利	592,300.00	4,223,554.45	4,223,554.45	592,300.00
合计	638,879,500.05	459,635,721.43	725,094,566.23	373,420,655.25

注：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 41.55%，主要是本期末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减少所致。

2、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5,398,455.49	389,994,469.42	651,623,228.99	363,769,695.92
(2) 职工福利费		4,055,240.49	4,055,240.49	
(3) 社会保险费	31,059.95	11,875,111.09	11,873,068.40	33,102.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221.49	10,597,718.59	10,595,776.46	22,163.62
工伤保险费	9,228.55	427,342.49	427,308.96	9,262.08
生育保险费	1,609.91	849,367.61	849,300.58	1,676.94
其他		682.40	682.40	
(4) 住房公积金	15,528.00	17,268,512.98	17,278,221.98	5,81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94,246.92	7,641,915.17	11,467,100.06	8,969,062.03
(6) 其他				
合计	638,239,290.36	430,835,249.15	696,296,859.92	372,777,679.59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45,402.10	23,486,330.93	23,484,023.01	47,710.02
失业保险费	2,507.59	1,076,390.88	1,075,932.83	2,965.64
企业年金缴费		14,196.02	14,196.02	
合计	47,909.69	24,576,917.83	24,574,151.86	50,675.66

(二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540,767.28	6,782,267.75
营业税		60,970.09
城建税	266,155.57	501,402.0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85,182.92	353,153.23
个人所得税	5,220,523.41	33,322,104.54
企业所得税	36,765,131.86	43,920,428.69
房产税	711.87	711.87
印花税	24,398.06	1,068.63
其他	1,389,839.23	213,946.45
合计	48,392,710.20	85,156,053.34

注：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 43.17%，主要是本期末应付个人所得税减少所致。

(二十九) 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	133,614,204.69	234,669,282.41
经纪业务应付款	30,098,667.30	11,182,097.39
押金	3,354,283.06	3,441,722.06
风险保证金	2,518,384.48	1,804,012.79
其他	35,796,123.76	58,986,011.51
合计	205,381,663.29	310,083,126.16

注：应付款项较年初减少 33.77%，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应付单位往来款减少所致。

(三十)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入资金应付利息		4,737,500.01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应付利息		4,737,500.01
收益凭证应付利息	29,856,656.25	411,587.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利息	11,135,938.99	20,824,432.77
次级债券应付利息	25,209,347.83	24,028,979.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付利息		88,020.00
公司债券应付利息	46,615,996.94	36,679,232.89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865,500.00	3,073,888.8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20,000.00	
合计	118,103,440.01	89,843,641.54

注：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 31.45%，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益凭证及公司债券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三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集合产品补偿支出	20,500,170.83	6,720,070.00	20,500,170.83	6,720,070.00
合计	20,500,170.83	6,720,070.00	20,500,170.83	6,720,070.00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富盈 1 号集合理财计划，对持有的委托人承担有限补偿责任，期末中山证券根据 2017 年末客户持有份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单位累计亏损额与份额估计数的乘积作为预计负债金额，中山证券以自有资金认购

部分的账面价值及已计提但未支付的管理费作为限额，公司不存在以其他资产予以清偿的义务。

(三十二)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担保借款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合 计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质押、担保借款 360,000,000.00 元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以本公司所持有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由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期末质押、担保借款 990,000,000.00 元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以本公司所持有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权提供质押，并由杨志茂、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三十三)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4 锦龙债		299,506,746.47
16 锦龙 01	1,199,354,716.98	1,199,354,716.98
中山兴中 19 号 SQ2491	200,000,000.00	
中山兴中 25 号 SV8462	200,000,000.00	
17 中山 01	500,000,000.00	
15 中山 01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5 中山 02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6 中山 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6 中山 0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599,354,716.98	2,998,861,463.4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锦龙债	100.00	2014-6-17	3 年	300,000,000.00	299,506,746.47		9,168,986.29	493,253.53	300,000,000.00	
16 锦龙 01	100.00	2016-7-28	5 年	1,200,000,000.00	1,199,354,716.98		60,000,000.00			1,199,354,716.98
中山兴中 19 号 SQ2491	1.00	2017-2-17	545 天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9,147,945.20			200,000,000.00
中山兴中 25 号 SV8462	1.00	2017-8-24	728 天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775,342.46			200,000,000.00
17 中山 01	100.00	2017-2-28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807,777.76			500,000,000.00
15 中山 01	100.00	2015-10-16	5 年 (3+2)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3,319,444.49			400,000,000.00
15 中山 02	100.00	2015-10-16	5 年 (4+1)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36,804,166.64			600,000,000.00
16 中山 01	100.00	2016-8-10	7 年 (4+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138,888.87			200,000,000.00
16 中山 02	100.00	2016-8-10	7 年 (5+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6,120,833.36			300,000,000.00
合计				3,900,000,000.00	2,998,861,463.45	900,000,000.00	189,283,385.07	493,253.53	300,000,000.00	3,599,354,716.98

应付债券说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于 2015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过了授予董事会发行公司债券决策权的议案，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9 日通过了公开发行不超过 13 亿元公司债券的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03 号）。中山证券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为 5 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三十四) 其他负债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货风险准备金	40,995,707.44	33,889,283.6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88,251.81
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	4,684,244,800.15	3,099,120,253.56
合计	4,725,240,507.59	3,133,797,789.01

注：其他负债较年初增加 50.78%，主要是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产品，将除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外持有的优先级份额确认为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增加所致。

(三十五)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896,000,000.00						896,000,000.00

(三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712,501,814.75		5,833,424.24	706,668,390.51
其他资本公积	1,451,257.48			1,451,257.48
合计	713,953,072.23		5,833,424.24	708,119,647.99

(三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430,325.01	-44,046,245.11	42,700.00	-945,378.78	-41,132,537.73	-2,011,028.60	13,297,787.2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5,289,429.41	-40,307,430.03			-39,520,863.29	-786,566.74	-14,231,433.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140,895.60	-3,738,815.08	42,700.00	-945,378.78	-1,611,674.44	-1,224,461.86	27,529,221.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430,325.01	-44,046,245.11	42,700.00	-945,378.78	-41,132,537.73	-2,011,028.60	13,297,787.28

(三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815,032.01	13,691,869.51		178,506,901.52
合计	164,815,032.01	13,691,869.51		178,506,901.52

(三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29,063,023.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4,283,167.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91,869.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0,054,321.53

未分配利润的说明：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13,691,869.51 元，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 元（含税）。

(四十)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29,319,139.61	1,832,368,582.64
1.经纪业务收入	364,404,159.60	358,701,047.38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229,353,598.97	288,841,082.3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23,807,050.21	274,785,946.9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345,248.01	12,050,186.6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726,160.67	1,309,875.47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135,050,560.63	69,859,965.04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42,022,394.04	1,231,398,464.1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98,298,822.82	1,055,847,494.89
证券保荐业务	3,945,283.02	
财务顾问业务	139,778,288.20	175,550,969.24
3.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40,953,337.99	35,613,350.02
4.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77,418,864.19	201,046,081.90
5.基金管理业务		
6.其他	4,520,383.79	5,609,639.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9,823,980.60	432,781,574.03
1.经纪业务支出	64,931,425.89	68,013,194.66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64,931,425.89	68,013,194.6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4,931,425.89	68,013,194.6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2.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97,692,000.51	292,444,001.6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77,198,823.62	260,267,857.09
保荐业务服务		
财务顾问业务	20,493,176.89	32,176,144.58
3.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9,809,435.68	8,945,224.07
4.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31,398,449.98	55,501,411.07
5.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6.其他	5,992,668.54	7,877,742.5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19,495,159.01	1,399,587,008.61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19,285,111.31	143,374,824.66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500,000.0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19,285,111.31	143,874,824.66

注：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下降 41.45%，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收入情况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5,501,476,148.87	726,160.67	5,714,599,232.35	1,309,875.47
合计	5,501,476,148.87	726,160.67	5,714,599,232.35	1,309,875.47

3、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情况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27	330	9
期末客户数量	16,467	330	39
其中：个人客户	16,424	32	
机构客户	43	298	39
期初受托资金	20,706,253,700.80	160,603,437,232.76	4,717,5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62,637,867.48		
个人客户	5,149,465,095.97	497,470,000.00	
机构客户	15,294,150,737.35	160,105,967,232.76	4,717,500,000.00
期末受托资金	19,585,847,355.92	98,488,116,646.29	7,316,897,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384,040,095.63		
个人客户	5,351,717,390.07	484,110,000.00	
机构客户	13,850,089,870.22	98,004,006,646.29	7,316,897,0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22,351,564,249.88	102,030,519,700.82	5,673,982,555.01
其中：股票	1,545,497,525.24	401,026,961.63	
其他债券	17,912,620,710.85	12,393,127,015.48	
基金	1,030,040,500.00	4,642,878,276.08	
期货			
信托	88,530,000.00	14,328,918,233.16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640,476,447.96	3,212,077,747.95	
银行承兑汇票			
资产收益权		9,406,138,706.00	
其他	134,399,065.83	57,646,352,760.52	5,673,982,555.01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7,003,677.00	108,504,225.22	512,511.99

(四十一)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26,255,458.03	131,628,468.16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9,341,856.52	44,667,021.42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86,913,601.51	86,961,446.74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183,784,730.68	152,621,252.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92,554,186.89	68,072,390.22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74,926,144.29	58,708,283.97
其他		
利息收入小计	402,594,375.60	352,322,110.72
利息支出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579,427.58	14,012,409.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85,504,151.62	106,395,593.9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2,156,416.39	13,509,844.48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772,749.73	4,737,500.01
公司债券利息支出	90,470,017.58	46,918,875.73
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59,309,453.23	41,891,861.47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86,383,333.36	70,648,333.36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669,656.72	133,061.10
借款利息支出	120,565,105.54	122,845,502.15
其他	280,019,787.27	33,148,089.98
利息支出小计	946,657,349.29	449,503,571.33
利息净收入	-544,062,973.69	-97,181,460.61

注：（1）利息支出其他项目主要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的利息。

（2）本年利息收入上升 14.27%，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本年利息支出增加 110.60%，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以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的利息增加所致。

(四十二)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354,372.55	327,068,126.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3,257.61	-292,555.77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704,150,619.86	316,487,018.22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98,547,894.92	241,921,693.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5,161,692.92	229,075,957.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4,202.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70,404.74	12,845,735.8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602,724.94	74,565,325.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61,332.72	85,807,26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24,707.04	248,231.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54,633.64	-9,967,757.56
-衍生金融工具	-2,015,283.02	-1,522,416.81
其他		
合计	1,006,681,734.80	643,262,588.67

注：投资收益较上年上升 56.50%，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持有期间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上升所致。

2、 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3,831,777.78	331,084,553.63	被投资单位年度净利润发生变化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2,745.82	-2,286,700.37	被投资单位年度净利润发生变化
上海杰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0,151.05	-1,729,727.04	被投资单位年度净利润发生变化
合计	303,354,372.55	327,068,126.22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406.37	-899.95	2,406.37
合计	2,406.37	-899.95	2,406.37

注：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见本附注三（四十三）中第 1 点“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内容及影响”。

(四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7,418,826.41	-85,995,493.68
其中：因资产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8,208.84	258,208.84
其中：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因负债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558,100.00	2,556,800.00
其中：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3,558,100.00	2,556,800.00
因资产终止确认而转出至其他业务成本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03,098.92	-1,733,331.17
合 计	-132,215,836.33	-84,913,816.01

(四十五)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到徐汇财政局下拨 2017 年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鼓励当地金融机构发展给予扶持资金	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四川省政府鼓励直接融资财政奖补款项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下半年企业奖励及社保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服务中心企业扶持款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46,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见本附注三（四十三）中第 1 点“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内容及影响”。

(四十六)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出租收入	23,866,005.97	27,539,039.54
其他	496,899.52	1,045,046.65
合计	24,362,905.49	28,584,086.19

(四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36,265,521.85
城建税	3,603,451.08	8,527,842.81
教育费附加	2,627,855.40	6,148,851.71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2,862,282.29	2,294,922.34
其 他	171,085.12	210,199.30
合计	9,264,673.89	53,447,338.01

注：税金及附加较上年下降 82.67%，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各项应税收入下降以及“营改增”实施所致。

(四十八)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薪酬	462,140,383.14	827,801,699.78
居间人劳务费用	77,103,885.73	10,059,678.59
租赁费	66,984,712.74	56,600,021.03
业务招待费	43,382,330.04	82,447,144.71
电子设备运转费	28,428,162.04	22,903,611.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016,018.29	20,506,428.17
差旅费	16,264,095.33	17,063,964.45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2,060,790.19	26,237,530.48
中介费	11,183,407.65	13,058,060.21
其他	88,452,857.74	76,345,870.07
合计	831,016,642.89	1,153,024,008.94

(四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37,774,402.60	18,413,627.73
合计	37,774,402.60	18,413,627.73

(五十)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日常维护及摊销	5,396,796.51	5,061,093.30
合计	5,396,796.51	5,061,093.30

(五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6,971.7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16,971.75	
政府补助	1,120,000.00	3,813,943.39	1,120,000.00
罚款收入	5,918.38	13,871.25	5,918.3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1,579,340.77	359,375.32	21,579,340.77
合计	22,705,259.15	4,604,161.71	22,705,259.15

注：本年较上年增加 393.15%，主要是上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已通过自有资金及已计提但未支付的管理费补偿，本期转回上年度计提的补偿支出所致。

1、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自用办公用房租房补贴		768,897.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失业稳岗政府补贴		165,046.39	与收益相关
深圳南山区财政局划 2016 年重点企事业单位住房补租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专项资金		6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		1,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财政补贴		342,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2017 年人才安居住房补租款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20,000.00	3,813,943.39	

注：2017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2017 年人才安居住房补租款 1,120,000.00 元；

(五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50,325.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50,325.9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600,000.00	400,000.00	60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600,000.00	350,000.00	600,000.00
盘亏损失		61,763.14	
罚款支出	17,061.36	886.62	17,061.36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补偿支出	6,720,070.00	20,500,170.83	6,720,070.00
其他	359,415.16	1,210,166.15	359,415.16
合计	7,696,546.52	23,323,312.66	7,696,546.52

注：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67.00%，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较上年减少所致。

(五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4,193,986.92	247,994,493.51
递延所得税调整	-52,409,352.88	-88,723,640.35
合计	61,784,634.04	159,270,853.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6,367,130.9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591,782.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256,904.16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的影响	-75,838,593.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84,746.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53,977.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360,115.02
其他	-30,354,805.92
所得税费用	61,784,634.04

注：实际所得税费用以当地税务机关核准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为准。

(五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代收代缴个税	2,299,226.78
收到个税手续费	423,643.56
收回保证金	2,815,233.31
租金收入	23,866,005.97
政府补助	3,666,00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000,000.00
其他	1,822,876.31
合计	44,892,985.9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差旅费	16,264,095.33
水电费	4,201,086.65
公杂费	6,301,144.62
业务招待费	43,382,330.04
租赁费	58,752,667.43
邮电费	4,377,978.34
业务宣传费	3,306,591.92
电子设备运转费	30,510,973.62
会议费	2,678,558.93
中介费	11,183,407.65
董事会费	1,849,999.88
汽车费	3,529,129.36
投资者保护基金	24,963,845.11
支付代销基金款项	12,456,545.82
其他	24,147,203.77
合 计	247,905,558.4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返还的自派股息保证金	1,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现金股利自派保证金	1,000,000.00
现金股利委派手续费	268,575.90
合 计	1,268,575.90

(五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4,582,496.87	483,440,385.71
加: 资产减值损失	37,774,402.60	18,413,627.73
固定资产折旧	12,288,385.02	11,216,905.27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12,627,262.06	12,626,982.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380,150.17	20,719,762.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19.38	733,354.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13.01	62,663.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215,836.33	84,913,816.01
利息支出（收益以“-”号填列）	356,727,909.71	283,320,221.81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8,461.48	-2,038,950.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761,220.84	-337,045,376.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82,711.35	-78,367,22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37,782.58	-10,440,636.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7,589,885.96	-1,365,085,155.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283,880.34	-1,515,240,868.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0,485,974.55	947,083,556.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48,957.75	-1,445,686,935.6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480,144,982.69	7,380,675,557.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5,063,279.61	-900,530,575.2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其中：库存现金	290,138.26	241,470.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43,440,693.99	5,196,874,075.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999,655.37	17,296,042.23
结算备付金	105,351,215.46	1,265,733,394.0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六)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380,647.44	工程保证金
结算备付金	1,657,425.00	被冻结
融出资金	736,241,250.64	收益权转让
固定资产	3,350,861.50	未办妥产权证书及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住房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37,135,801.63	开展回购业务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106,470.00	限售或不主动退出
长期股权投资	1,840,830,860.27	质押
合 计	10,537,703,316.48	

其他说明：

- ①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五“（一）货币资金”第 3 点。
- ②使用受限的结算备付金详见本附注五“（二）结算备付金”第 2 点。
- ③使用受限的融出资金详见本附注五“（三）融出资金”第 1 点。
- ④使用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五“（十三）固定资产”第 8 点。
- ⑤使用受限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详见本附注五“（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第 2 点。
- ⑥使用受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详见本附注五“（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第 4 点。

(五十七)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17,284.19	6.53420	19,062,118.36
港币	34,331,282.70	0.83591	28,697,862.54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3,316,491.94	6.53420	21,670,621.63
港币	20,416,966.88	0.83591	17,066,746.78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270,000.00	6.53420	1,764,234.00
港币	500,000.00	0.83591	417,955.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4,188,659.86	6.53420	27,369,541.26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港币	36,946,642.14	0.83591	30,884,067.64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享有此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认定将中山证券稳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本期杰询稳进三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 1 月到期清算，中山证券启源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 2 月到期清算，杰询执德多策略对冲 7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 3 月到期清算，杰询多策略对冲 8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 5 月到期清算，此四个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17 年 3 月，原中山证券蓝筹成长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变更后中山证券不再享有此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因此不再对其构成控制，故该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证券投资业务	70.96		购入
上海杰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金融期货		51.00	购入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1)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富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享有这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故认定将此四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9.04%	50,299,329.66	69,000,000.00	1,811,824,018.8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7,810,891,731.97	2,288,152,945.09	30,099,044,677.06	21,717,136,718.59	2,415,132,699.14	24,132,269,417.73	20,471,994,009.16	2,163,333,627.51	22,635,327,636.67	16,272,589,979.32	1,538,950,582.55	17,811,540,561.8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40,265,899.63	141,721,148.72	136,887,683.13	-3,980,204,192.23	1,729,282,230.49	356,046,962.81	356,858,510.05	-1,413,085,315.91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证券投资	40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23,281,365,205.22	32,271,890,337.67
非流动资产	5,349,906,595.76	4,443,482,747.47
资产合计	28,631,271,800.98	36,715,373,085.14
流动负债	15,810,610,619.58	25,487,436,480.83
非流动负债	6,613,281,370.44	5,637,988,150.74
负债合计	22,423,891,990.02	31,125,424,631.57
少数股东权益	121,659,998.81	68,798,42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085,719,812.15	5,521,150,025.1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34,287,924.86	2,208,460,010.08
调整事项	-20,153,222.16	-20,153,222.1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4,441,147.03	2,228,613,232.2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98,792,440.58	2,233,522,207.27
净利润	772,436,006.75	836,455,091.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94,784,649.36	415,188.12
综合收益总额	677,651,357.39	836,870,279.3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3,259,113.88	95,429,106.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6,211.75	-2,093,086.67
—其他综合收益	-900,716.08	-1,736,977.94
—综合收益总额	-936,927.83	-3,830,064.61

(三)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或其他方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

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或获取投资回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通过直接持有其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和持有其他方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中享有的权益在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期末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3,100.00	1,153,100.00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0,400.00	1,150,400.00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45,500.00	1,045,500.00
中邮证券金鼎 58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6,930,000.00	106,930,000.00
中山证券中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6,470.00	176,470.00
中山证券日月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904.92	8,904.92
合计	110,464,374.92	110,464,374.92

(四) 其他事项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和风险管理

(一)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经营活动面临的具体风险和在本报告期的具体表现

中山证券业务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等，具体来讲，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固定收益投资主要是央票、国债、短期融资券、国债期货、利率互换等。公司定期计量监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凸性等指标来衡量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利率风险管理策略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汇率风险：主要为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3)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价格、衍生金融工具价格、产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使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

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公司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压力测试指标。公司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有自营业务、自有资金参与资管计划开展证券投资及股票承销业务、债券承销业务。当投资的股票、基金、投资组合等权益类品种及权益类衍生品，在缺乏有效的对冲机制情景下，面对市场价格或波动率变化时，将可能产生价格风险。当投资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面对利率、收益率曲线变化时，将可能产生利率风险。公司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并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余额认购承诺。该等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低于承销价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公司承担。

公司对自有资金投资实行授权管理。同时，在业务部门之外，设立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市场风险进行评估、监测和报告，保证公司整体市场风险水平在可控范围。公司采取风险限额措施对各业务部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进行控制，风险限额主要包括规模限额、止损限额、风险度限额等。董事会确定自营业务年度规模和最大可承受风险限额；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单个项目的规模、止损限额；自营业务部门通过组合投资、逐日盯市、设置项目预警线、止损线等进行前端控制；风险管理部门进行实时监控，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督促自营业务部门进行风险处置。此外，公司建立压力测试机制，对极端情景下公司可能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分析。极端情景主要包括：宏观经济衰退、证券市场价格及利率大幅不利变动、特殊风险事件等。通过压力测试评估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在极端情况下的可能损失金额，判断公司整体的市场风险是否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并拟定应对措施。

目前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和固收产品利率风险是公司主要面对的市场风险。

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是指由于股票、基金及衍生品等权益类品种价格波动而导致的风险。公司通过头寸规模限额、量化风险限额、止损限额、集中度管理等风险限额指标管理市场风险，主要以风险价值为衡量投资组合市场风险工具。风险价值是指在一定时间段内投资组合因市场价格变动造成最大可能的损失。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和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公司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包括：1)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2) 融资融券款及股票质押式款。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应收款项、债券投资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其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和标的证券发行主体违约风险，

最大的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均为国内大中型金融机构，并受到授信额度的限制，因此公司认为面临的信用风险并不重大。另外，公司进行的证券回购交易亦会产生一定信用风险，但绝大多数回购为交易所质押式国债回购及交易所担保交收，故由此产生的信用风险并不重大。

融资类业务方面，融资融券业务信用风险敞口包括客户融资买入和融券卖出所产生的负债，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是指融资方提供担保品并从公司融出资金而产生的负债。这些金融资产主要的信用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未能及时偿还债务本息而违约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分别针对客户、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根据资质、事务历史记录、信用记录和交收违约记录等因素进行信用评级，并定期更新。在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中，公司建立了客户的信用等级评定、授信管理、担保品管理、监控报告等机制，并且通过实时、动态平仓机制及时处置潜在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

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不能及时变现或资金周转出现困难而产生的风险。在目前的政策制度下，证券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狭窄。在公司业务经营中，若受宏观政策、市场情况变化、经营不力、信誉度下降等因素的影响，或因资产负债结构匹配度不高，资产周转速度过低，可能发生投资银行业务大额包销、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过大以及负债到期集中度过高等事项。上述事项一旦发生，如果不能及时获得足额款项，将会引发流动性风险。如果公司发生流动性风险却不能及时调整资产结构，使得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标准，将导致公司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严重时可能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给业务经营及声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为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根据《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建立了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两项指标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对上述主要指标的监控和分析，计量和评估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通过建立和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实现对各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的监测，保证各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符合监管要求；通过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以指导公司合理安排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结构，并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通过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采取包括转移、分散化、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动性风险水平，以减少公司可能发生的损失和公司声誉可能受到的损害。

目前，公司构建了由计划财务部与风险管理部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二道防线。计划财务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与监控，统筹安排资金需求，实施日

间流动性管理等，并主动防范流动性风险；风险管理部则对公司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独立监控，并结合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持续关注其他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公司大规模的资金配置和运作均需要经过资产配置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集体决策。对于金融工具的变现风险，公司主要采取集中度控制、交易限额控制以及监测所持有金融工具的市场流动性状况。因此，本公司对流动性的风险管理严格依照监管要求，主动建立了多层次、全方面、信息化的管理体系，使得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测、可控状态。

本期末，公司持有的较多的现金及银行存款、货币基金、国开债和股票等金融资产，其变现能力强，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因此，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4、 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在我国证券业已经得到了广泛的应用，信息技术风险可能来源于物理设施、设备、程序、操作流程、管理制度、人为因素等多个方面。公司的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及互联网金融业务等均高度依赖于信息技术的支持，电力保障、通讯保障、行业服务商水平、电子设备及系统软件质量、公司系统运维水平、计算机病毒、地震等自然灾害等都会对系统的设计和运行产生重大影响。当信息系统运行故障时，可能会导致公司交易系统受限甚至瘫痪。这将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服务质量，损害公司的信誉，甚至会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7,112,700.47	17,018,005,803.13		17,905,118,503.60
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887,112,700.47	17,018,005,803.13		17,905,118,503.60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债券		16,966,037,803.13		16,966,037,803.13
(2) 股票	712,112,699.50			712,112,699.50
(3) 基金	175,000,000.97			175,000,000.97
(4) 其他		51,968,000.00		51,968,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31,960.00	128,446,074.92	176,587,170.00	309,965,204.92
1. 债券				
2. 股票				
3. 其他	4,931,960.00	128,446,074.92	176,587,170.00	309,965,204.92
(三) 衍生金融资产	317,317.75			317,317.75
1. 利率互换	317,317.75			317,317.75
2. 国债期货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094,359,100.00		1,094,359,100.00
1. 出租的建筑物		1,094,359,100.00		1,094,359,1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92,361,978.22	18,240,810,978.05	176,587,170.00	19,309,760,126.27
(五) 衍生金融负债	123,800.00			123,800.00
1. 利率互换				
2. 国债期货	123,800.00			123,800.00
(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2,867,137,099.94
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2,867,137,099.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23,800.00	2,867,137,099.94		2,867,260,899.94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	16,966,037,803.13	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	债券收益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	51,968,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	128,446,074.92	资产净值法	预期收益率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投资性房地产	1,094,359,100.00	市场比较法	市场价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四)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项目	期末			年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非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无公开市场报价的股权投资	176,587,170.00	176,587,170.00	第三层次	183,587,170.00	183,587,170.00	第三层次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	科教投资、房地产投资、实业项目投资	80,000.00	42.65	42.6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杨志茂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下属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杨志茂	实际控制人
朱凤廉	实际控制人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市弘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母公司的母公司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五) 关联交易情况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方交易和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1)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	市价	573.95	0.08	8,551.16	0.65
小计			573.95	0.08	8,551.16	0.65

(2) 交易单元席位出租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出租	市价			421,218.17	3.50
小计					421,218.17	3.50

(3) 公司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交易事项	期末余额	上期金额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40,000.00	
小计		40,000.00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16.4.1	2017.3.31	协议定价	126,000.00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17.4.1	2018.3.31	协议定价	388,071.00
小计						514,071.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志茂、朱凤廉、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6 年 9 月 14 日	2019 年 9 月 14 日	否
杨志茂、朱凤廉、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9 年 9 月 21 日	否
朱凤廉、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18 日	2019 年 9 月 18 日	否
小计	1,350,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期末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杨志茂、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编号：2016-XT-HY1822-DY-DKHT-01）及（编号：2016-XT-HY1823-DY-DKHT-01）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贷款余额 990,000,000.00 元。

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编号：平银信源贷字 20160801001 第 001 号）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贷款余额 360,000,000.00 元。

(2) 期末无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2017/9/20	2018/9/20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82.54	1,235.30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7 月收到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快递送达的《传票》等法律文件。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原告，

以江苏北极皓天科技有限公司、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及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共同被告，以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就公司债券交易纠纷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向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向四被告主张涉及的纠纷公司债券本金、利息、违约金、律师费用等共计人民币 37,093,980.00 元。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7 月 6 日立案且定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开庭审理。8 月 17 日，中山证券收到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转发的《民事起诉状（变更后）》，原告追加江苏北极皓天科技有限公司 6 人作为共同被告。2017 年 11 月 23 日，宜兴法院对本案组织了庭前证据交换，尚未涉及案件实体审理内容。截至报告日，本案尚未进入实质性庭审阶段，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形成的或有负债。

3、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 经营性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年度	不可撤销经营性租赁付款额
2018 年	28,054,169.13
2019 年	20,712,721.25
2020 年	11,037,980.50
2021 年	7,302,060.33
2022 年及以后	4,127,647.70
合 计	71,234,578.91

(三) 其他承诺事项

为了建立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就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资金计划需求、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

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 ①公司未来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 ②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应充分考虑投资者回报,合理平衡和处理好公司经营利润用于自身发展和回报股东的关系,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 ③在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规划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应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建议。

(3) 未来三年公司股东回报具体规划

- ①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 ②利润分配期间:原则上公司以年度为周期实施利润分配,在条件允许情况下,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③未来三年最低分红比例: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每年度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5 日收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下称“联合评级”)出具的《关于调整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评级展望的信用公告》,联合评级称:鉴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志茂涉嫌单位行贿一案已判决,判决未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内部组织及结构稳定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稳定,各项业务稳定发展。经联合评级信用评级委员会确定,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展望由“负面”调整为“稳定”,本公司发行的“16 锦龙 01”债项等级维持“AA”。

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批准,投资设立深圳锦弘和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亿阳集团”)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的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经上述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授权,代表上述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就亿阳集团发行的上述债券出现预期违约情形分别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称“北京一中院”)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下称“北京高院”)提起诉讼,并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及 2018 年 1 月 2 日收到北京一中院与北京高院的案件受理证明文件。截至报告日,该两案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4、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2018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为偿还公司借款，同意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不超过三年，预计年利率 7%-8.5%（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公司以所持有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18.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报告日，公司已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等法律文件，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 4 亿元（期限 3 年，年利率 8.5%），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将所持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33%股权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1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本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23,286,062.34 元，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账龄组合	1,871,314.95	96.44	205,387.62	100.00	1,937,521.86	96.66	10,375.74	100.00
2、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69,000.00	3.56			67,000.00	3.34		
组合小计	1,940,314.95	100.00	205,387.62	100.00	2,004,521.86	100.00	10,375.74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940,314.95	100.00	205,387.62	100.00	2,004,521.86	100.00	10,375.74	100.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76,581.33	9.44		1,923,147.76	99.26	
1-2年 (含2年)	1,359,908.00	72.67	135,990.80	2,682.45	0.14	268.25
2-3年 (含3年)	331,786.00	17.73	66,357.20			
3-4年 (含4年)				2,000.00	0.10	600.00
4-5年 (含5年)				368.33	0.02	184.17
5年以上	3,039.62	0.16	3,039.62	9,323.32	0.48	9,323.32
合计	1,871,314.95	100.00	205,387.62	1,937,521.86	100.00	10,375.74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应收款项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情况。

4、 期末应收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 (含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深圳宪立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2年	56.69	筹费
保利房地产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422.00	2-3年	14.56	租金及管理费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908.00	1-2年	13.4	租金及管理费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000.00	1-4年	3.56	往来款
保利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364.00	2-3年	2.54	租金及管理费
合计		1,760,694.00		90.7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000.00	1-4年	3.56	往来款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2.06	租赁保证金
合计		109,000.00		5.62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86,518,385.00		3,686,518,385.00	2,596,640,050.00		2,596,640,05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454,441,147.03		2,454,441,147.03	2,228,613,232.24		2,228,613,232.24
合计	6,140,959,532.03		6,140,959,532.03	4,825,253,282.24		4,825,253,282.2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96,640,050.00	1,089,878,335.00		3,686,518,385.00		
合 计	2,596,640,050.00	1,089,878,335.00		3,686,518,385.00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28,613,232.24			303,831,777.78	-38,003,862.99		40,000,000.00		2,454,441,147.03		
合 计	2,228,613,232.24			303,831,777.78	-38,003,862.99		40,000,000.00		2,454,441,147.03		

(三)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134,2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831,777.78	331,084,553.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9,230,105.90	10,269,806.42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0,197,676.00	10,269,806.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97,676.00	10,269,806.4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9,032,429.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32,429.90	
-衍生金融工具		
其他		
合计	457,311,883.68	341,354,360.05

注：投资收益较上年上升 33.97%，主要是本期确认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配红利的投资收益及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所致。

2、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54,947.40	687,077.82	分红金额变动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728.60	130,728.6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52,000.00	9,152,000.00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360,000.00	300,000.00	分红金额变动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 5%以上的单位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3,831,777.78	331,084,553.63	盈利波动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216,191.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6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558,100.0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88,712.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81,180.2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12,399.49	
合 计	20,035,424.5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4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4.70	0.19	0.19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